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有關派發中期股息的公佈

茲提述中國天倫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分別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
及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一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公告（「**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中期報告**」）。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專有
詞彙與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所披露，中期股息將向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五）
營業時間結束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合資格股東**」）以人民幣宣派以
及以港元支付。董事會確定，將以港元支付的中期股息的實際金額依據中國銀行於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九日（預期派付日期前第七個營業日）所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元的
匯率（即人民幣1.00元兌1.184港元）釐定。

因此，以港元支付的中期股息金額將為每股13.50港仙。預期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支付予合資格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天倫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瀛岑

中國鄭州，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瀛岑先生(主席)、冼振源先生(行政總裁)、劉民先生及李濤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勁先生、李留慶先生、楊耀源先生及趙軍女士。